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113031
文	113年3月19日

新竹市政府 函

300

新竹市北區和平路140號6樓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賴律宗

電話：03-5216121分機325

電子信箱：010319@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11300490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訂於113年3月28日辦理「預售屋契約錯誤樣態暨限制換約轉售」講習，歡迎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本講習相關事項如下：

(一)講習時間：113年3月28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二)講習地點：新竹市稅務大樓7樓視聽教室(新竹市東區中央路112號7樓)。

(三)講座：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陳世元諮議。

(四)講習對象：一般民眾、不動產相關業者、公務人員等。

二、各公會請轉知會員逕洽所屬公會報名，並協助統計會員報名人數後回覆本府承辦人。

三、全程參加之地政士請本市地政士公會協助覈實發給完成專業學習時數之證明書。

四、公務人員請覈實辦理公假登記，本課程全程參與者核給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請參加人員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 (<https://lifelonglearn.dgpa.gov.tw>) 線上報名。

正本：新竹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地政士公會、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本府消費者服務中心

副本：本府地政處

市長 高虹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